

国家电监会江苏省电力监管专员办公室文件

苏电监安〔2013〕 241 号

关于开展 2013 年江苏省发电企业迎峰度冬 技术监督集中检查的通知

省电力公司，各发电集团江苏分（子）公司、华润、省国信、保利协鑫公司，各有关发电企业：

为进一步加强发电企业技术监督，提高设备安全运行水平，确保迎峰度冬期间江苏电网平稳运行，经研究，决定开展 2013 年江苏发电企业迎峰度冬技术监督集中检查。

江苏电监办会同江苏方天公司制定了《2013 年江苏省发电

企业技术监督检查大纲》(以下简称《大纲》，详见“江苏电监办网站” - “安全监管” - “法律法规”栏目)。请各发电企业按照《大纲》内容，结合安全生产隐患排查治理工作要求进行自查和整改，全面做好迎峰度冬各项工作，自查工作应于9月底前完成。请江苏方天公司组织力量于10月份开始对有关发电企业开展迎峰度冬安全技术监督集中检查，并认真做好技术服务工作。具体现场检查时间另行通知。

江苏电监办

2013年9月18日

抄送：江苏方天电力技术有限公司

江苏电监办

2013年9月18日印发